

山东省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规范完善省评系列职称材料报送流程的通知

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推进职称评审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工作流程，按照有关规定和上级要求，对省直部门（单位）组织评审的职称系列（专业）材料报送领取流程进行规范完善和分解细化，具体内容及要求如下：

一、工作流程

1. 省高评委办事机构下发职称材料报送通知后，市人社局会同市直行业主管部门，研究确定材料及数据收审时间，提出具体意见，转发上级通知。

2. 各级各单位按照要求组织申报推荐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将申报材料、评审数据、评审费用、推荐报告、职称申报人员花名册、职称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等，逐级审核后报送给市直行业主管部门（具体见附件1），市直行业主管部门对材料初审、盖章。

3. 市人社局对初审材料进行复审、盖章后，相关材料、数

据及评审费用由市直行业主管部门直接报送相应省高评委办事机构。

4. 评审期间，市直行业主管部门按照省、市要求，及时做好业务测试通知、材料和数据退改补充等工作。

5. 省评工作结束后，评审材料（含申报材料、评审表、公布文件等）由市直行业主管部门按要求及时领取、返还，其中“申报材料”逐级退回给申报人、“评审表”退回给主管部门（档案管理部门）存档、“公布文件”交市人社局一份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各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流程建立工作，坚持齐抓共管，及时沟通协调，努力为基层单位和专业技术人员提供优质高效服务。市直行业主管部门要安排专人负责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明确职责任务，确保工作落实。各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具体负责同志情况，需及时上报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（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）（具体见附件2）。

2. 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、市职称评审政策规定，严格执行省评系列标准条件及相关要求，按规定审查和呈报材料，签署审核呈报意见。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、超出评委会受理范围或其他不符合规定的申报材料，应及时按原报送渠道退回并告知申报人员。

3. 要认真做好政策宣传和信访核查工作，严格执行职称工作纪律规定。对省评系列材料报送有关政策规定，各级人社及

行业主管部门要通过媒体、网站及时公布，并做好宣传解释；对职称评审中出现的信访，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调查落实；对审核呈报中出现的弄虚作假、违规违纪人员，要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1. 省评系列职称材料收审报送部门（单位）对照表
2. 市直行业主管部门职称材料审核报送人员信息表

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10月15日

附件 1

省评系列职称材料收审报送部门(单位)对照表

序号	系列(专业)	级别	市行业主管部门 负责科室及电话	省行业主管部门 负责处室及电话
1	会计专业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财政局会计科 8332772	省财政厅会计处(正高) 0531-82669991 山东省会计学会(副高) 0531-82669803
2	审计专业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审计局人事科 8308810	省审计厅人事处 0531-86199058
3	统计专业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统计局党建办 8308810	省统计局人事处 0531-86197866
4	卫生技术	正高级	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人事 科 8331780	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人事处 0531-67873027、88199600
5	农业技术	正高级	市农业农村局人事科 8331754	省农业农村厅人事处 0531-82352840
6	文化系列(艺 术、图书资料、 群众文化、美 术、文物博物、 播音)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(人事科) 8928012	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0531-81697632、82565871
7	播音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	省广电局人事处 0531-81306272、81306231
8	出版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	省委宣传部出版管理处 0531-51775245
9	体育教练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体育局办公室 8051566	省体育局人事处 0531-66116681
10	档案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档案馆编研教育科 8330607	省档案馆宣传教育处 0531-68609125、68609121
11	律师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司法局组织宣传科 8336529	省司法厅组织人事处 0531-82923408
12	公证员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	

序号	系列（专业）	级别	市行业主管部门 负责科室及电话	省行业主管部门 负责处室及电话
13	建设工程	正高级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事科 8318106	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人事处 0531-87086959, 87080799
14	交通工程	正高级	市交通运输局组织人事科 8321821	省交通运输厅科技教育处 0531-85693132
15	自然资源工程	正高级	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事科 8081621	省自然资源厅人事处 0531-88583627
16	环境保护工程	正高级	市生态环境局人事科 8331399	省生态环境厅人事处 0531-66226658
17	水利工程	正高级	市水利局人事科 8307595	省水利厅人事处 0531-86974244
18	质量工程	正高级	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 8333032	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处 0531-88527302
19	药品技术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	省药监局办公室 0531-88592765、88562087
20	工程技术 (省工信厅)	正高级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(组织人事科) 8326378	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人事处 0531-86126247、86062528
21	经济系列	正高级		
22	工艺美术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	
23	自然科学研究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8386015	省科技厅人事处 0531-66777073
24	社会科学研究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科学联合会办公室 8088197	山东社会科学院人事处 0531-82704527
25	党校教师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委党校人事处 0535-6682410	省委党校(山东行政学院) 组织人事处 0531-87088282
26	文学创作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文联办公室 8388591	省作家协会人事处 0531-82867215
27	新闻	高级 (正高、副高)	市委宣传部新闻科 8386226	省委宣传部新闻三处 0531-51775932

附件 2

市直行业主管部门职称材料审核报送人员信息表

部门名称	具体负责人				科室负责人				备注
	姓名	职务	办公电话	手机	姓名	职务	办公电话	手机	